



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

Beijing International Standard united Certification Co., Ltd.

ISC-B-II-04(05版)

审核计划

受审核方名称	浙江伟达粮油有限公司					
注册地址	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琅琊街 469 号					
经营地址	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秋滨街道琅琊街 469 号					
联系人	张彩娟	联系电话	18072313596	邮编	321016	
最高管理者	王勤伟	联系电话		邮箱	3149076039@qq.com	
合同编号	0550-2020-H-2022	审核领域	☐ QMS ☐ EcMS ☐ EMS ☐ OHSMS ☐ FSMS ☒ HACCP ☐ EnMS			
审核类型	☐ 初次认证第(二)阶段 ☒ 监督审核 ☐ 再认证 ☐ 扩项审核 ☐ 其他					
审核方法	☒ 现场审核 ☐ 远程审核 ☐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☐ 非现场审核(仅限一阶段)					
远程审核方式	☐ 音频 ☐ 视频 ☐ 数据共享 ☐ 远程接入					
远程审核资源	☐ 网络 ☐ 智能手机 ☐ 台式电脑 ☐ 笔记本电脑 ☐ 录像机 ☐ 照相机 ☐ 可穿戴设备					
审核目的	☐ 第二阶段审核:验证组织管理体系的建立、实施运行的符合性及有效性,以确定是否推荐认证注册。 ☐ 再认证:验证组织管理体系的符合性和持续有效性,以确定是否推荐保持认证注册资格并换发认证证书。 ☐ 特殊审核: ☐ 确定是否推荐同意扩大范围的申请并换发认证证书。 ☐ 跟踪调查投诉、曝光情况,确认获证客户是否已实施有效的整改措施。 ☐ 调查获证客户变更信息,确定管理体系持续有效运行。 ☐ 对被暂停客户进行跟踪审核,验证被暂停原因是否已消除,以确定是否恢复认证注册资格。 ☒ 监督审核 2 次:验证管理体系实施运行的符合性及有效性。					
审核范围	位于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秋滨街道琅琊街 469 号食品车间的速冻面食食品[熟制品(速冻包子、速冻馒头)]的生产			专业代码	CIII	
审核准则	☐ GB/T19001-2016/ISO 9001:2015 ☐ GB/T 50430-2017 ☐ GB/T24001-2016/ISO 14001:2015 ☐ GB/T45001-2020/ISO45001: 2018 标准 ☐ ISO 22000:2018 ☒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(HACCP)体系认证要求 V1.0 ☐ GB/T 23331-2020/ISO 50001:2018 ☐ RB/T (行业认证标准) ☒ 适用于受审核方的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; ☒ 认证合同 ☒ 受审核方管理体系文件(手册版本号: B/0)					
审核日期	现场审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 上午 8: 30 至 2022 年 10 月 28 日 中午 12:00(共 2.5 天)					
	远程审核于年月日上午至年月日下午(共天)					
审核语言	☒ 普通话 ☐ 英语 ☐ 其他					
审核组成员						
组内身份	姓名	性别	注册证书号	专业代码	联系电话	见证安排
组长-A	肖新龙	女	2020-NIHACCP-1232380	CIII	17706316076	



北京国际联合认证有限公司

Beijing International Standard United Certification Co., Ltd.

ISC-B-II-04(05版)

技术专家信息							
组内身份	姓名	性别	现工作单位名称	职务或职称	专业代码	组内代码	联系电话
—							

承诺：在审核过程中接触的有关受审核方特定产品或机密信息，未经受审核方书面同意不得透露给第三方。当法律要求需要信息提供给第三方时，公司书面通知受审核方所要提供的信息。

审核组长		审核方案 管理人员	李永忠	受审核方 签字及公章	
联系电话	1770631676				
日期	2022-10-25	日期	2022-10-25	日期	2022-10-25

审核日程安排					
日期	时间	部门	过程	涉及条款	审核人员
2022-10-26 全天	第一天				
	8:30-9:00		首次会议		A
	9:00-10:30	领导层	HACCP 体系总要求、管理承诺、合规义务、食品安全文化、方针和目标、职责和权限、内外部沟通、内部报告制度、应急准备和响应、内审、管理评审、持续改进、标准/规范/法规的执行情况、上次审核不符合项的验证、认证证书、标志的使用情况、投诉或事故、监督检查情况、体系变动	H: 1.1/2.1-2.5/3.13 5.3/5.4/5.5	A
	10:30-12:30	HACCP 小组	文件策划情况、HACCP 手册、职责和权限、前提计划总则、良好卫生规范、食品防护计划、致敏物质管理、食品欺诈、产品撤回和召回、预备步骤、产品描述、危害分析及控制措施、HACCP 计划、确认和验证、记录保持	H : 1.2.1/1.2.2/2.5.1/ 3.1/3.3/3.9/3.10/3.11/3.12/4.1-4.6	A
	12:30-13:00		午餐休息		A
	13:00-17:00	生产科及现场	职责和权限、目标管理、良好卫生规范、产品设计和开发、致敏物质管理、标识和追溯、撤回/召回、产品防护、应急准备和响应、CCP 点实施和监控	H:2.4.2/2.5.1/3.3/3.4/3.7/3.9/3.10/3.11/3.13/4.3.4.3	A
	17:00		第一天结束 (8h)		A
2022-10-27 全天	第三天				
	8:30-12:30	生产科及现场	职责和权限、目标管理、良好卫生规范、产品设计和开发、致敏物质管理、标识和追溯、撤回/召回、产品防护、应急准备和响应、CCP 点实施和监控——继续审核	H:2.4.2/2.5.1/3.3/3.4/3.7/3.9/3.10/3.11/3.13/4.3.4.3	A
	12:30-13:00		午餐休息		A



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

Beijing International Standard united Certification Co., Ltd.

ISC-B-II-04(05版)

2022-10-28 上午	13:00-17:00	质 检 科 及现场	职责和权限、目标管理、监视和测量、产品放行、CCP 点实施和监控、不合格及纠正措施、	H:2.4.2/2.5.1/3.6/3.8/4.3.4.3/5.1.1-5.1.3	A
	17:00		审核结束 (8h)		A
	第三天				
	8:00-9:00	办公室	文件、记录管理、目标管理、职责和权限、内部沟通、人力资源	H:1.2.3/1.2.4/2.4.2/2.5.1/2.5.2.1/2.5.2.2/2.5.2.3/3.2	A
	9:00-11:00	供销科	职责和权限、目标管理、采购管理、食品欺诈预防、沟通、投诉处理、	H:2.4.2/2.5.1/2.5.2.3/3.5/3.12/5.2	A
	11:00-11:30		审核组整理资料和总经理、HACCP 组长沟通		A
	11:30-12:00		末次会议		A
	12:00		审核结束 (4h)		

注：每次监督审核必审条款：

- 1) Q: 4.1、4.2、4.3、4.4、5.2、5.3、6.1、6.2、6.3、8.1、8.2、8.3、8.4、8.5、8.6、8.7、9.1、9.2、9.3、10.2、10.3;
- 2) J: 3.2、3.3、3.4、4.2、4.3、5.2、5.3、6.2、6.3、7.2、7.3、7.4、8、9、10、11、12
- 3) E/O: 4.1、4.2、4.3、4.4、5.2、5.3、6.1、6.2、8.1、8.2、9.1、9.2、9.3、10.2、10.3
- 4) S: 4.1、4.2、4.3.1、4.3.2、4.3.3、4.4.1、4.4.3、4.4.6、4.4.7、4.5.1、4.5.2、4.5.3、4.5.5、4.6
- 5) En:
- 6) 除以上必审条款外还需审核：标准/规范/法规的执行情况、上次审核不符合项的验证、认证证书、标志的使用情况、投诉或事故、监督抽查情况、体系变动